

往事記實

謝松濤

實記事往

作者服務社會，光陰荏苒，忽忽已數十寒暑。其間經歷，認為可以記述者，意之所在，筆之於書，惟依中外雜誌稿約規定，為突破時空限制，為使中外讀者易讀易解，凡所記述之時賢，一律逕書其名，不記別號，不冠先生，或其他尊稱，尙祈諒之。

回教五功淺說由來

凡是一個回教人，都應確實的遵守「五功」。

「五功」，就是「唸」、「禮」、「齋」、「課」、「朝」。這五功是主命，略述如下：

(一)、唸，就是唸清真言，譯意：「萬物非主，唯有真主穆罕默德，是主使者。」

(二)、禮，就是每日禮五時之拜，禮拜是主命，應依時遵行，責無旁貸。

(三)、齋，就是每年回曆九月一個月的齋戒，凡適齡男女，皆需封齋，不可放棄。因為齋戒有兩重意義：一為使個人嘗饑餓之苦，因而聯想到貧窮者的悲淒，激發同情之心；其次齋戒為一種潛修工夫，鍛鍊精神，以臻原始的真境，寡慾清心，克己復禮。

(四)、課，就是天課，天課是一種財產稅，凡掌有資財而達到滿貫的程度，必須抽出四十分之一，以之濟貧，每年計算一次，不能拖欠。天課為調節社會經濟，安定社會秩序的一種法則，確實遵行，則貧富間的隔膜，可廓而清之。

(五)、朝，就是到回教聖地麥加(MECCA)朝覲，生平至少一次，凡持有來回資財及所需費用，在家之眷屬養贍無虞，身體健康，且旅途平安者，即須前往朝覲。

上述「五功」，可分三個階段施行，其境況平常者，祇守唸、禮、齋三功即可，經濟稍為寬裕者，便須履行天課一功，至於經濟寬裕，身體健康，路途平靖，且無居家生活上之顧慮者，就必須確實履行這五項功課了。

回教朝覲組織經緯

自大陸撤守，中國回教協會隨政府播遷來台，配合政府，積極展開會務工作，為爭取回教世界的對我同情與支持，揭穿毛共在回教國際的虛偽宣傳，從民國四十三年起，即有中華民國回教朝覲團的組織，由中國回教協會負責推舉人選，

然後再報請中樞核定。朝覲團除虔誠的履行個人的宗教上的儀節外，便藉此機會，向此偉大的回教國際社會（近年來每次來自世界各國的朝覲人員，均在百萬以上），宣傳毛共迫害大陸同胞、迫害回教教友的暴行，揭穿毛共的虛偽宣傳及陰謀毒計。使各國朝覲人士認識毛儂澤東不但是中國回教的敵人，乃我全世界回教的公敵，此外並

好的訪問，運用宗教情感，以國民外交方式，與各國回教弟兄聯繫，收效頗大。

觀見沙王費瑟回憶

沙王費瑟，是一位英明睿智的領袖，勤政愛民，剛毅果斷，他篤遵古蘭聖訓，堅決反猶反共。不但為沙國人民所愛戴，而且是回教的大伊瑪目(Imam即回教領袖之意)，筆者在朝覲儀

節完成之後，曾於六十一年元月三十日下午四時，由我駐沙大使田寶岱陪同，在吉達行宮觀見沙王。首先將總統蔣公與回教一文敘述。蔣公介石對於我國回教的扶植，及中華民國回教弟兄能享受宗教信仰上的充分自由，向沙王報告，沙王表示非常欣慰，並頻頻向我。蔣總統表示謝意，然後即向沙王獻詞如下：

「國王陛下：貴我兩國，因立國精神相同，本具有深厚的傳統友誼。去年陛下訪華，並蒞臨台北清真寺向回教大眾致訓，我全體穆斯林（即回教人之意），至感榮幸。回憶穆聖時期，雖經選派使節來華，但我聖地國王，遠到東方中國訪問，陛下此行，尙為初次，因此，陛下的駕臨，對於我中華民國朝野上下及回教弟兄，留下非常深刻的印象。

「貴國對於我國在聯合國及國際性的組織地位，向本正義原則及伊斯蘭精神，始終予以維護與支持，此種崇高的公正態度，我全國上下，莫

不同聲感佩。現在中華民國雖然退出聯合國，我總統以莊敬自強，處變不驚，訓勉國人，反共國策，無絲毫動搖，且咸具信心，認為毛共必亡，真理必伸，最後勝利，終屬於我。現在我中華民國在蔣總統領導之下，無論在政治、經濟、軍事各方面，均在卓越猛進之中！毛共決不敢冒然來犯。

「陛下歷年來對於中華民國的哈吉（Haji）即朝覲者）以及旅沙僑胞的照顧，此種隆厚真摯的情誼，謹代表中華民國全體回教弟兄，表示由衷的感謝。

「際茲同教國家遭受外力侵略，國際共產匪徒到處製造恐怖暴亂，郇山主義（Zionism）以及

無神論邪說，迫害宗教之時，陛下提倡發揚伊斯蘭精神，以對抗此反人性的共產主義，我蔣總統提倡復興中國文化，以消滅共產邪說，而中國文化學院創辦人張其昀博士，即為此一偉大號召之實行者。兩大領袖的兩種偉大號召，不謀而合，如出一轍。而且中國文化與回教思想，甚為接近，二者發展結合，將成為一種人類思想反共的指針。我中華民國全體，對於陛下及蔣總統的偉大召示，一致擁戴！

「中國大陸回教全無宗教信仰之自由，其對回教之政策：（一）、改造回教及教胞使為匪統戰的工具。（二）、援引古蘭經訓示以鼓勵回胞為共匪服務。（三）以馬克斯思想曲解回教教義。（四）蓄意減少回教中小學校

之宗教傳授，在大城市完全停授

，且在清真寺內，講讀毛匪教條及馬列社會主義。（五）、以巧妙方法設法破除回教齋戒、飲食

清規及宗教儀式。（六）、利用

「土改」，沒收各地清真寺之土

地，使各清真寺斷絕收入來源，而歸於自消自滅，此種摧殘伊斯蘭（即回教）的暴行，敬向陛下呼籲，求主襄助，早日拯救此般苦難教胞。

「最後，謹代表中國穆斯林

弟兄，向團結的領袖，和平的使

者，兩個聖寺的監護人，大伊瑪

目費瑟國王陛下，致崇高的敬意

，並道色蘭」。（色蘭為阿文的譯音，係回教的致蘭敬語。筆者註。）

沙王費瑟答詞懇切

「謝團長：本人上次訪華，承貴國政府及人民，尤其蔣總統的熱忱歡迎，非常感謝。本人於此，祝中華民國前途光明，蔣總統政躬康泰，國運昌隆。」

「本人視中華民國如同我國一般。貴國反共意志堅強不變，沙國的支持 貴國，理所當然，不必言謝。」

「中華民國回教教胞逃難到此，尋求安身之處，沙政府予以居留方便，亦所當然，感謝 貴主，使彼等逃出虎口，至於對我政府的感謝，實所不必。」

「吾人熟知中華民國人民，在蔣總統的英明領導之下，反共意志，堅定不變，必有一日打回大陸，消滅毛共，收復河山，而吾人對於郇山主義，亦具有此同樣堅定的意志，必須恢復失地而後已。」

「聯合國不講正義，違反信用，將中華民國排出，實乃使人一大遺憾之事，但吾人相信，中華向稱文明古國，精神力量，有時勝於物質力量。具有悠久歷史文化以及人倫道德高尚之中國，將必以自己的精神力量，道德傳統，恢復中華民國，消滅大陸毛共。」

「中國大陸上回教弟兄的慘情，誠使人悲痛，惟虔求真主暗助中華民國政府，早日收復大陸，使人民獲得拯救，重享自由。」



本文作者（右）六十一年元月出席沙國國宴後在費瑟國王宮留影，中為費瑟國王，左為田寶岱大使。

助，但吾人深知中國乃首先准許外國宗教在境內自由傳佈的第一個國家。至於其人民之愛好自由，與尋求自由，亦有深遠的歷史，祇要中國文化存在，藉文化的潛力，恢復故土，消滅共產主義，當在意料之中。

「由於中沙兩國目標的一致，而今後兩國在反共反猶方面的密切合作，是自然而可以加強的。」

六十一年二月六日中央日報刊載本團謁見沙王消息如后：



沙王費瑟重申全力支持我國。

盼加強密切合作關係。

「外交部消息：」沙烏地阿拉伯國王費瑟，於上月三十日接見我國朝覲團時指出，中沙兩國同採堅決反共之國策，沙國在國際事務上自將全

力支持我國，并盼今後能加強關係，密切合作。「費瑟國王認爲聯合國之排我納匪，實屬違反正義，至爲不當。」

「他指出中華民國有悠久之歷史及道德力量，深信在蔣總統領導下，必能光復大陸。」

「沙王對於去年訪華期間，目觀我國進步情形，甚表欣佩。他並祝福蔣總統健康，人民安

樂。」

「我國回教朝覲團一行，由團長謝松濤率領，

是由我國駐沙烏地阿拉伯大使田寶岱陪同會見沙王，並談話四十餘分鐘。」

葉公超與回教外交

葉公超在外交部長任內時，曾處理過有關回教的幾件事情，這些事對於促進回教國民外交以及其對於中沙兩國的友好關係，非常重大，茲分別記述如次：

一、促進中東回教國

家邦交。

政府一向重視英美大國外交，而葉氏長外交

部時，卻對中東回教國家的邦交，非常重視，他認為回教國家基於信仰關係，原則上是反共的，而中東地區之在地緣政治上尤為重要，因此，他曾親自訪問過阿拉伯等地的國家，建立友好關係。並且在民國四十六年，於政府處境非常困難之下，在沙烏地阿拉伯建立大使館，歷任使節，皆

能盡厥職，加之每年中華民國朝覲團前往聖地麥加朝覲，朝覲之後，順便從事國民外交活動真定了中沙友好關係，時至今日，沙國已成爲我最堅強的反共友邦，當首推爲葉氏之功。

助朝覲團建清真寺

二、支持中國回教協會組織朝覲團：

朝覲(Pilgrimage)爲回教五功——唸、禮、齋、課、朝——中之一，凡是一位回教人，在條件許可之下，終生至少應前往麥加朝覲一次。台灣回教同胞大都由大陸隨政府播遷來台，且多係軍公教人員。遠赴麥加朝覲，需要政府支持，方能成行。每逢朝覲之月，全世界各地信仰回教人士，十餘年來，人數都在百萬以上，這是回教世界人士的一個盛大的聚會。我中華民國朝覲團每年前往朝覲，於履行各項的宗教儀節之後，便運用宗教感情，從事國民外交活動，並宣傳我國各項進步情況，及毛共迫害大陸教胞實況，進而訪問回教國家，從事聯繫工作，收效甚大。中華民國回教朝覲團，自民國四十年起，除民國四十四年，以時間促，未及成行外，至今迄未間斷。今日回教國家對我中華民國之認識，以及拒斥毛

共之虛偽宣傳，我歷屆朝覲團宣傳活動，其績效實不可磨滅，但設非葉氏的遠見，多方助成其事，恐不能獲得今日的結果。

台灣原來早有回教，大都散居鹿港、嘉義、台北、基隆及淡水各地，惟在日本佔領時期，因無信仰上的自由，故此間教胞，祇知其先祖信奉同教，充其量不吃豬肉而已，大陸陷匪後，教胞陸續隨政府來台，乃由熱心教胞常子春、鄭厚仁等，捐助台北市麗水街二號之日式房屋一棟，權作清真之用，惟以過於逼狹，不敷使用，且回教國際貴賓來台者，日有增加，來寺禮拜，殊不足以壯觀瞻，而表現我政府之尊重同教，葉氏時長外交部，有鑒於此，曾親自蒞臨麗水街清真寺與白崇禧、時子周、常子萱和筆者等會談，商討籌建規模宏闊之清真寺，以便接待回教國際貴賓，表示願盡力支持，擴建大寺，自民國四十七年開始籌劃，民國四十八年動工，四十九年四月十三日落成，當時陳副總統主持落成典禮，並東邀亞洲各國回教領袖參加觀禮，盛況空前。民國六十一年沙王費瑟來華訪問，曾應中國同教協會之請，到清真寺與台北回教弟兄見面，並向我教胞大眾致詞，費瑟國王於致詞時，一再頌揚我將總統之偉大，並對我政府維護同教之厚意致謝。盤桓兩小時始離去，此事增進沙國對我友好之關係甚大，設無當年葉氏之倡導與支持擴建此寺，將無由獲得沙王對我政府尊重信仰之印象，此點想亦非葉氏始料所及者。

查良鑑與回教二三事

查良鑑從事司法工作，由上海特區法院推事

，四川高院檢察官，而重慶實驗地方法院院長，最高法院院長，以至司法行政部部長，並且兼任法律教育工作，幾十年來，迄未離開過法律工作崗位。抗戰時期，政府為改革司法，特別在戰時首創重慶設立實驗法院，查氏擔任院長，參照英美先進國家司法制度，興建設頗多。他在司法界服務的精神及楷模，此處不擬記述，現在祇就其對於有關促進回教發展的主張和看法，加以記述。

一、重視阿拉伯語文及西班牙語文之學習

我國學校對於外國語文課程，向以英文、法文、德文或日文為主，從未重視阿拉伯語文，遠在二十年前，筆者曾與查氏談到中東回教國家問題，他認為我國大學生，應注意學習阿文，一則可以溝通中阿文化，再則可以加強我國與同教國際的關係，助長我反共的力量，他曾建議兼行政院長陳副總統鼓勵我國青年學習阿拉伯及西班牙語文，因為阿拉伯暨西班牙都是堅強的反共國家，我們應當與之結為親密盟友，打擊共同敵人共黨。十幾年前，查氏即作如是主張，時至今日，社會上學習阿文的風尚，已如雨後春筍了。

二、獎勵研究古蘭經義

古蘭是回教的經典，是回教人所遵奉之法典，查氏雖不信回教，可是他對於研究古蘭，甚感興趣，他自己書室中置有三部古蘭，一為尤斯福阿立（Yosuf Ali）之英譯古蘭，一為華北名阿衡王靜齋之漢譯古蘭，一為時子周在台灣所譯之國語古蘭，他認為古蘭經訓與我國儒家思想，甚為接近，因為中國文化以誠意、正心、修身、

養性，建立人格為基礎，回教教訓，以誠信為本，當今邪說橫行，理性道德，正宜及時發揚，因此，他主張我國文化與回教文化，應同時促進其發展及結合，實為反共鬥爭的思想武器。此外查氏認為回教法系有若干特點，在立法上頗可參考，如古蘭上在婚禁部份中，將「乳親」（即同乳的兄弟姊妹），列為禁止之婚姻，即「同乳」之兄弟姊妹，不准結婚。在繼承法中，一般民法規定繼承順位在上位者，絕對排斥在下位者，換言之，如被繼承人有直系血親卑親屬子女時，則其在下位之父母便無繼承財產上的權利，但同教繼承法並無排斥在下位者之規定，都享有繼承之權，不過應繼分之多寡不同而已。他主張凡此種種，均有研究、參考之價值。

三、培植法律人材

查氏協助中國文化學院創辦人張其昀博士辦理法律系，及法律研究所，兢兢業業，十數年如一日。筆者每次聽到查氏對學生講話時，總是訓勉學生要努力發揚中國固有文化，以為作人治事的基本。筆者嘗想，查氏早年在麥希根大學獲得最高法學學位，就一般情形來說，似乎應該在口頭上隨時掛着什麼賽先生（Science）或德先生（Democracy）可是他認為反共救國大業，應從奠立國精神作起，而且發揚民主政治，應先樹立法治基礎，因此，他在處理司法業務百忙之中，仍然兼顧法律教育工作，筆者前年因事赴美，嘗與彼邦學術文化界人士接觸，大家都認為從自由中國來美深造的中國文化學院畢業的學生，都是思想正確以國家民族為己任的青年，這不能不說是學校當局重視闡揚中國固有文化的功績。